

范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2025 年范县全民健身器材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范采竞谈-2025-6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甲方：范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乙方：河南麟家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11 月 10 日



#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 范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乙方(供方): 河南麟家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有关法律法规、范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2025 年范县全民健身器材采购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签订本合同。

## 一、产品明细及报价表

| 名称      | 品牌/型号      | 单位/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 上肢牵引器   | 英派斯/LJ6300 | 件/32  | 1900                 | 60800 |
| 太空漫步机   | 英派斯/LJ6140 | 件/32  | 2668                 | 85376 |
| 三位扭腰器   | 英派斯/LJ6165 | 件/32  | 1669                 | 53408 |
| 腰背按摩器   | 英派斯/LJ6311 | 件/32  | 1648                 | 52736 |
| 推揉压腿训练器 | 英派斯/LJ5297 | 件/33  | 1566                 | 51678 |
| 棋牌桌     | 英派斯/LJ6400 | 件/38  | 2572                 | 97736 |
| 单杠      | 英派斯/LJ6010 | 件/1   | 1953                 | 1953  |
| 双杆      | 英派斯/LJ6020 | 件/1   | 1908                 | 1908  |
| 篮球架     | 英派斯/LJ6717 |       | 2915                 | 20405 |
| 合计      |            |       | 426009.00元(肆拾贰万陆仟元整) |       |

##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 肆拾贰万陆仟元整(¥426009.00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货物价款及运输、装卸、保修、人员培训、税金等费用。

## 三、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包括零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货物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其产品为全新产品,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 四、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签订合同并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0 公历天内，按甲方要求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地点，并码放整齐，并具备验收使用条件。
2. 产品运送等产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3. 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由乙方承担毁损、灭失的风险。
4. 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交付前，乙方负责对货物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 五、验收、调试

1. 验收：到货后，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货物完整的使用说明书、合格证及相关资料（按需提供）。乙方将工作完成后，由甲方组织进行验收。

#### 六、付款方式：一次性付款

货物到达后，甲方清点并验收乙方所供设备合格后，乙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给甲方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100%。

#### 乙方账号信息

乙方名称：河南麟家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郑花路支行

银行账号：252060442014



#### 七、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自双方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 (2)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严重延误；

(3)所供货物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

(4)所供货物不符合验收标准;

(5)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 八、违约责任

1.除如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若乙方所供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技术标准、质量标准等,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无法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解除合同。因乙方更换货物造成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3.乙方逾期 20 日不能供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同时追究乙方责任。

4.本合同内货物的免费质保期为1年,期间如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维修或更换所产生的所有费用。

## 九、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签订和执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濮阳市质量技术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也可直接起诉。

3.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诉讼。

## 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范县文化广电体育旅游局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2025年11月10日



乙方:河南麟家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签订地点:河南范县

